



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 活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编号：HNZH2018-025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8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4
第五章 合同条款	15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37
二、质量保修期	37
三、缺陷责任期	37
四、质量保修责任	37
五、保修费用	37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38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44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45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45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45
四、代偿的安排	45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45
六、免责条款	45
七、争议解决	46
八、保函的生效	46
11-1: 材料暂估价表	47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50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6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人民政府委托，对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 项目编号：HNZH2018-025

2. 项目概况：

- 2.1、谈判项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 2.2、建设地点：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
- 2.3、建设规模：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站包括组合池、人工湿地、站内硬化、进场道路、污水站大门及围墙、绿化、站内管网、站内工艺等；管网工程包含方沟、污水管网及污水检查井；电气安装部分包括厂区内配套用电、配电机房内设备、电线电缆等。
- 2.4、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 2.5、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
- 2.6、 本项目预算控制价为 1203623.53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3.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3.3 、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记录的声明；
- 3.4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 3.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 4.1、发售标书时间：2018 年 3 月 28 日 2018 年 3 月 30 日，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 4.2、发售标书地点：海口市金濂路正业广场正业阁 2 单元 1908 室。
- 4.3、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购买人持受托人持公司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现场购买谈判文件。
- 4.4、采购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 5000 元。

5. 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地点、谈判时间和地点

- 5.1、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4 月 3 日 9:00（北京时间）。
- 5.2、文件递交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秀大道 48 号鸿泰大厦 14 层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 3 号开标室。



5.3、谈判时间：2018年4月3日 9:00（北京时间）。

5.4、谈判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秀大道48号鸿泰大厦14层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3号开标室。

5.5、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6. 其他

采购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人民政府代理机构：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地址：海口市金濂路正业广场正业阁2单元1908室

联系人：符先生

联 系 人：陈春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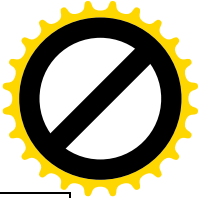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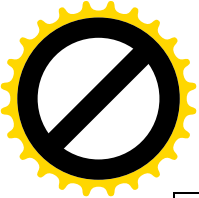
电 话：13876218800

联系电话：151089005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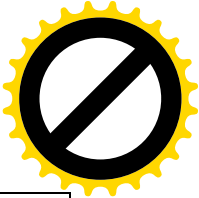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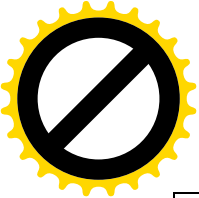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人民政府 地址：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 联系人：符先生 电话：1387621880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金濂路正业广场正业阁2单元1908室 联系人：陈春莲 电话：15108900580
1.1.4	项目名称	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1.1.5	建设地点	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
1.2.1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施工总承包(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信誉要求： 1、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记录的声明； 2、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项目经理：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等。
2.2.1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4月3日09:00时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的24小时内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的24小时内
3.1.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认为有助于本次采购的其他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小写：5000.00元），谈判保证金的形式：可采用支票、电汇，递交到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确保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p> <p>说明：以现金（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保证其保证金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若投标人未按此要求办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退还投标保证金时保证金利息按照中国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取。利息计取时间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起至成交通知书发出止。</p> <p>采购人指定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南沙支行 账号：21109001040005082 用途：HNZH2018-025 项目保证金。</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6年至今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2015年1月1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齐全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u>壹</u> 份、副本 <u>叁</u> 份
3.7.5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分别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在文件封面分别显著的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4.2.2	文件递交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大道48号鸿泰大厦14层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3号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现场由监督人员及投标人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随机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0</u> 人(限采购人在职人员)，专家 <u>3</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办法	详见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1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家
7.3.1	履约担保	具体提交方式签订合同时由采购人与中标人自行约定
8.1	开标会投标单位须携带的资料	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需要补充的内容	1. 采购控制价：120.362353万元，投标报价不允许高于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2. 中标价的确定：取中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为该工程的中标价即工程承包价。 3. 投标人投标报价须充分考虑差旅费。



第三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南林乡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2. 适用范围

2.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谈判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服务和服务的投标人。

3.2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合格的投标人”规定的条件。

3.3 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费用承担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七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七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投标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8.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谈判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投标人。

三、谈判响应文件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并经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谈判响应文件，则按废标处理；

10. 报价

10.1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该报价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致。

10.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 谈判保证金

11.1 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小写：5000.00 元），谈判保证金的形式：可采用支票、电汇，递交到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确保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

说明：以现金（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保证其保证金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若投标人未按此要求办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保证金利息按照中国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取。利息计取时间从投标文件



递交截止起至成交通知书发出止。

采购人指定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南沙支行

账号：21109001040005082

用途：HNZH2018-025 项目保证金。

11.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1.2.1 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2.2 落标的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报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谈判，谈判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但须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人应按文件中规定的数量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在每一份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13.2 谈判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谈判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4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谈判响应文件须经并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3.5 谈判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 1 个专用袋（箱）中（正本、副本一包），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编号：HNZH2018-025

投标人名称、地址

注明：“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开标时间）前启封”

14.2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谈判响应文件。

14.3 所有文件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果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箱）的密封口处，未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采购人拒收该投标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经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则按废标处理；

15.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须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送达谈判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方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谈判及评审

16. 谈判

16.1 采购人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6.2 **投标人应委派法人代表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



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限采购人在职人员)，专家3人；

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 3 名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8. 谈判和评审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结果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19.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成交结果。

20. 成交通知

20.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 谈判费用

22.1 投标人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谈判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23. 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与中标人自行约定

24.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
- (3) 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5.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控制价 120.362353 万元，采购人不接受超出采购人支付能力及范围的报价。

二、项目需求

根据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的需要，具体要求参见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工程量清单另册）

三、其它要求：

本项目采购控制价：120.362353 万元，采购人不接受超出采购人支付能力及范围的报价，低于项目成本价的报价视为恶意报价。如中标人有恶意报价或偷工减料、降低项目质量达不到投标文件要求等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第五章 合同条款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

承包人（全称）：□□□□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2. 工程地点：□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林乡庆号村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 □

□□□□□□□□□□□□□□□□□□□□□□□□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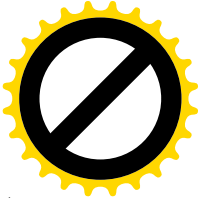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

组织机构代码：□ □□ □□□□□□□□

地 址：□□□□□□□□□□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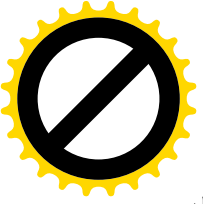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GF-2017-0201) 通用条款部分
(不再附录)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2) ；

(3)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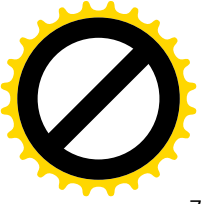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2)；

(3)。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 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 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 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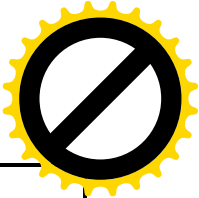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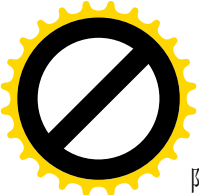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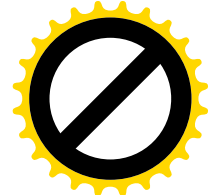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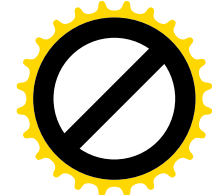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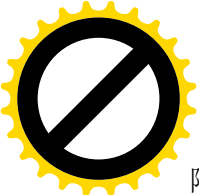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月日就（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月日

附件 9 :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年月日签订的（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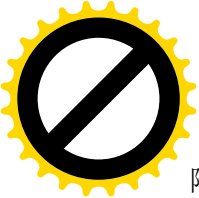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月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年月日签订了(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7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年月日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施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60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有无额外优惠项目（指与本工程投标报价无关的项目），如有，包括：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日 期：年月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资质：	
2	计划工期	1.1.4.3	天数：日历天	
3	施工地点	1.1.4.3	地 点：保亭黎苗族自治县南 林乡庆号村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采购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60 日内**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名称（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谈判保证金

提供谈判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附件5 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施工资格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2015年至今）



附件 6 资格证明材料

1、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项目编号：）谈判文件，自愿参加本次谈判，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报价，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报价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报价，不弄虚作假；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等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行贿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三、不捏造事实或借用他人名义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和投诉，不以质疑或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干扰政府采购秩序；

四、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谈判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保亭县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信用记录查询网址为www.creditchina.gov.cn或www.ccgp.gov.cn。



2、近二年度财务状况表

近二年度（2016年、2017年，不含本年度）财务状况表（需要审计的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材料的复印件；不需要审计的应附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材料的复印件，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规定，中小微企业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不用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1个月的纳税证明。

2)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主要是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1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7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众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报价清单

投标人须按“招标清单”打印放置于此。



附件 9 其他材料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投标的其他材料】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原则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 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投标人。
3.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4. 本次采购采用合理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即在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合理的最低报价，以提出合理的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流程如下：

评标准备→谈判响应文件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专家与通过审查的投标人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并做出二次报价→通过审查的投标人按合理低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人。

（1）评标准备

谈判小组成员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了解本次采购的范围和需求，熟悉评标方法；

（2）谈判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附表 1 的内容，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若出现以下情况，则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1.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2. 投标人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检查谈判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未能补充齐全的；
6.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部分进行初步审查，检查谈判响应文件提交的内容不齐全、不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的；
7. 报价过低，明显不合理，采购人认为无法保障质量而投标人不能说明原因的；
8.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9.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10. 没有按时作最终报价或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11. 违反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
12.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3) 谈判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各投标人做出二次报价。

(4) 推荐成交投标人

经过详细评审后合格的投标人中，谈判小组将从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以投标人各自做出二次报价为准从低到高的原则确定本项目中标候选人顺序，二次报价最低的合格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二次报价次低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本项目推荐最多三个中标候选人。

若经过评审的合格的投标人的二次报价中存在最低报价或次低报价相同的投标人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则将由采购人代表通过现场随机抽签方式确定其排名顺序。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 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投标人之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投标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但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如果投标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资格性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评审内容				
形式性审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签署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响应性审查	工期			
	工程质量			
	谈判保证金			
资格性审查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及第二章《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第 1.4.1 项中所要求的各项内容			
其他	是否没有其它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